

北京师范大学教务部文件

师教综合〔2022〕11号

关于2022~2023学年第一学期 普通话水平培训测试报名的通知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》规定普通话是国家通用语言。推广普及普通话是素质教育的重要内容。根据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北京市贯彻《〈教师资格条例〉实施办法》的实施意见的补充通知（京教人〔2004〕6号）及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全面实施教师资格制度的通告（京教人〔2004〕9号）文件精神，应届毕业生申请认定教师资格，普通话水平测试成绩应达到“二级乙等”以上（含“二级乙等”）。

根据北京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《关于免费对高校学生进行普通话水平测试的通知》（京语办〔2011〕8号）文件精神，自2011年7月1日起，对本市高校全日制在校学生（含本科生及研究生）实行免费普通话水平测试（在校期间免费测试一次）。

为推广普及普通话、落实毕业生教师资格认证工作，学校组织开展普通话水平培训测试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总体安排

1. 报名对象：在籍在校的本科生（不含大一新生）、研究生。
2. 测试时间：2022年11月，具体时间安排另行通知。
3. 测试方式：采取国家普通话水平智能测试系统测试。

二、报名相关事宜

1. 网上报名

2022年9月28日10:00~10月3日9:00，应试人员直接登录北京师范大学语言文字网进行注册及报名，其具体步骤如下：

（1）注册：进入北京师范大学语言文字网首页（<http://172.16.212.164:8089/web/guest/home>），点击“注册”，根据本人的身份进入相应的注册入口，进入注册页面，逐条填写各项信息，填写完毕，仔细检查核对，各项信息准确无误后再提交（务必填写准确的手机号）。

注：如果注册时填写信息界面身份证号、姓名、学号等信息不显示（应自动显示），请修改浏览器兼容性为“兼容模式”。

（2）报名：注册成功后返回到“北京师范大学语言文字网”主页面，登陆普通话测试管理系统（用户名为学号，密码为注册时设置的密码），点击界面左侧“网上报名”，检查核对信息无误后，点击“报名”按钮，进行报名（切记操作该步骤）。

（3）照片：本科生不需要上传照片。研究生、港澳台学生需要上传1寸蓝色或白色底版的证件照片，照片格式要求：jpg或jpeg格式；文件不小于30K。

(注:如照片上传错误,可发送至邮箱 pth@bnu.edu.cn,照片以身份证号命名,邮件内容请注明姓名、学号。)

2. 缴纳测试费

第二次参加测试的学生需缴纳 25 元测试费用,请需要缴费的学生在 10 月 5 日 8:00~10 月 6 日 20:00 期间,登录“北京师范大学校园卡服务平台”(http://card.bnu.edu.cn),完成网上交费。

3. 查看测试安排及打印准考证

报名测试的学生请于 10 月 10 日 14:00 后,登录北京师范大学语言文字网首页“公告栏”查看具体测试时间安排。

根据测试时间安排,于测试前 7 日内登录“北京市普通话水平测试在线报名系统”(仅用于打印准考证),选择“打印准考证”栏,自行打印准考证。网址链接(http://bjbm.cltt.org/pscweb/print.html)。

4. 重点提示

因疫情无法预判,报名参加测试的学生须密切关注北京市及学校疫情防控相关要求,考生参加测试须满足相关疫情防控要求并做好相应准备。

所有报名参加培训、测试的学生须能正常入校,不能入校的学生提前联系院系办理入校手续。

三、培训安排及教材

1. 培训

(1) 基础培训:基础培训内容分为语言指导和计算机操

作指导两部分。因疫情原因，此次培训采用线上方式（腾讯会议）进行，具体培训时间及会议号以短信通知为准，初次测试的学生请务必参加。

（2）模拟测试：参加基础培训后的学生到普通话数字学习中心参加模拟测试。地点：教四楼四层；时间：周一至周五 8:00-11:00, 14:00-16:30。

2. 教材

从 2004 年 10 月起，我国普通话水平测试开始实施新的《普通话水平测试大纲》，培训测试使用的教材是《普通话水平测试应试指南》（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0 年 12 月第 1 版）或《普通话水平测试实施纲要》（商务印书馆 2004 年 1 月第 1 版），请考生自行准备。

四、成绩与证书

1. 成绩查询：测试结束四周后，可以登陆以下网址查看本人的测试成绩（http://www.cltt.org/student_score）。

2. 证书发放：接短信通知后到教四楼 413 室领取证书。

语言文字测试分中心办公地点：教四楼 413 室

咨询电话：58803690

联系人：陈老师、于老师

教务部（研究生院）

2022 年 9 月 26 日